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总额度不超过 25,000.00 万元，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5,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短期中低风险产品，但是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政策等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从而影响收益。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四）投资种类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五）授权期限及投资期限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有效期内，公司购买的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

（六）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短期中低风险产品，但是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政策等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从而影响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门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收益。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利润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8 日